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「**香港聯交所**」)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,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,並明確表示,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CIMC中集

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(GROUP) CO., LTD.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 (股份代號:02039)

關於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完成的公告

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於2023年6月28日召開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《關於中集集團申請註冊發行中期票據(含長期限含權中期票據)和超短期融資券的議案》,批准本公司註冊發行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超短期融資券。具體內容可參見本公司於2023年3月28日、2023年6月1日及2023年6月28日在巨潮資訊網(www.cninfo.com.cn)及本公司網站(www.cimc.com)上發佈的相關公告(公告編號:[CIMC]2023-027及[CIMC]2023-053)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(www.hkexnews.hk)發佈的公告及通函。

本公司於2023年8月4日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,並於2023年10月12日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出的《接受註冊通知書》(中市協註[2023]SCP431號)(「**431號接受通知書**」)。根據431號接受通知書,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接受本公司超短期融資券註冊,自431號接受通知書落款之日起2年內有效(有效期至2025年10月11日),在註冊有效期內本公司可分期發行超短期融資券。

於2024年6月13日,本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(「**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**」)發行完成,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的募集資金已於2024年6月14日全額到賬,發行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,發行利率為1.80%(年化)。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的主承銷商,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聯席主承銷商。

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主要條款公告如下:

發行人: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

名稱: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

簡稱: 24海運集裝SCP002

代碼: 012481826

發行金額: 人民幣20億元

期限: 105天

發行價格: 按面值(人民幣100元)平價發行。

發行利率: 1.80%(年化)

計息方式: 發行利率採用固定利率方式,並通過集中簿記建檔方式最

終確定。

發行對象: 銀行間市場的機構投資者(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

外)。

發行方式: 由主承銷商組織承銷團,通過集中簿記建檔、集中配售的

方式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。

發行首日: 2024年6月13日

債權債務登記日: 2024年6月14日

起息日: 自2024年6月14日開始計息。

兑付日: 2024年9月27日(如遇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,則順延至其後

的第一個工作日,順延期間兑付款項不另計息)

信用評級結果: 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給予發行人的主體信用

評級為AAA,評級展望為穩定。

增信情況: 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不設擔保。

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所得款項為人民幣20億元,用於償還本公司即將到期的債券。

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的有關文件詳情,請參見上海清算所網站(https://www.shclearing.com.cn)和中國貨幣網(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)。

本公司不是失信責任主體。

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(http://www.cimc.com)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(http://www.hkexnews.hk),以供瀏覽。

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公司秘書

香港,2024年6月14日

於本公告日期,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: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(董事長),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(副董事長)、胡賢甫先生(副董事長)、孫慧榮先生、鄧偉棟先生 及趙峰女士,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馮美儀女士、張光華先生及楊雄先生。